珠海安联锐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 整. 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珠海安联锐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"公司")第五届董 事会第十六次会议于2024年11月11日在公司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 召开。本次会议的通知于2024年11月5日以电子邮件方式向公司全 体董事发出。本次会议应出席的董事9名,实际出席会议的董事9名, 其中5名董事以通讯表决方式出席会议,分别为徐进、沈潇健、王颖 秀、苏秉华、林俊。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。本次会议由董事长 徐进主持。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法律、行政法规、部门规章、规范性 文件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

二、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经全体与会董事认真审议,形成以下决议:

(一) 审议通过了《关于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的议案》

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部分募投项目在建设期间因受经济环 境、整体市场需求变化等因素的影响,进度有所放缓,未能在原定计 划内完成建设。经审慎研究论证后,公司根据实际建设进度,将募投 项目研发中心建设项目及营销运营平台建设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 态的时间延长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在巨潮资讯网(www.cninfo.com.cn) 上的《关于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的公告》(公告编号:2024-072)。

民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对该议案发表了核查意见。

表决结果:同意9票,反对0票,弃权0票。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(二)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及重新签订 监管协议的议案》

公司拟在珠海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高新支行(以下简称"农商行")设立新的募集资金专项账户。设立完成后,公司将与保荐机构民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、农商行签订《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》,并将存放于上海浦东发展银行珠海分行、招商银行珠海分行营业部和中信银行珠海体育中心支行(以下简称"原专项账户")的募集资金本息余额(具体金额以实际结转时募集资金专项账户的余额为准)转存至农商行募集资金专项账户,届时公司将相应注销原专项账户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在巨潮资讯网(www.cninfo.com.cn) 上的《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及重新签订监管协议的公告》 (公告编号: 2024-073)。

表决结果:同意9票,反对0票,弃权0票。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(三) 审议通过了《关于部分募投项目减少实施主体的议案》

根据《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——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

用的监管要求》《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》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——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》及公司《募集资金管理办法》等相关法律、法规、规范性文件的规定,结合公司《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招股说明书》披露的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投项目及募集资金使用计划,公司拟减少深圳锐云智能有限公司为募投项目"营销运营平台建设项目"的实施主体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在巨潮资讯网(www.cninfo.com.cn) 上的《关于部分募投项目减少实施主体的公告》(公告编号:2024-074)。

民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对该议案发表了核查意见。

表决结果:同意8票,反对0票,弃权0票,回避1票。本议案涉及关联交易,关联董事庞继锋回避表决。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- 1. 珠海安联锐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:
- 2. 民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珠海安联锐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部分募投项目延期及减少实施主体的核查意见。

珠海安联锐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11月11日